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作为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调整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条款的议案

本次交易价格调整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标的资产评估总值的80%，并明确剩余股权收购为非强制性安排，我们认为：

本次调整是管理层考虑实际情况后确定的，调整后的交易价格谨慎且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明确剩余股权收购非强制性安排有利于公司根据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决定后期股权购买安排，安排灵活，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综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孙燕红

2020年2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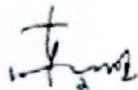


陈 凯

2020年2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凤旺

2020年2月25日